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梁文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三)《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制定及修订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和改进公司内部管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推动公司积极规范运作,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8.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8.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8.0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8.0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上述 8.03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制定及修订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4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等因素,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9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00 万股,发行价格 3.99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0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3,597,152.8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5,402,847.17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 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169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及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了调整,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和其他自筹资金解决,具体调整分配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	14,802.13	2,000.00
2	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12,831.10	2,500.00
3	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16,561.89	10,040.28
4	九联科技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10,126.12	1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10,000.00
合计		65,321.24	34,540.28

上述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	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	2,000.00	1,776.17	88.81%
2	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2,500.00	1,672.77	66.91%
3	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10,040.28	1,979.90	19.72%
4	九联科技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10,000.00	9,424.91	已结项
5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3.29	已结项
合计		34,540.28	24,857.04	–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9)。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具体情况

(一)对募投项目“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调整“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构成,并对其进行结项,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情况

(1)本次调整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公司拟对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投资规模及投资构成进行调整,缩减部分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前后该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万元)		调整后(万元)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	14,802.13	2,000.00	2,308.02	2,000.00
2	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12,831.10	2,500.00	2,893.62	2,500.00

(2)本次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调整具体内容

①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

序号	项目	调整前项目资金(万元)	调整后项目资金(万元)
一	建设投资	11,972.70	2,181.00
1	工程费用	11,295.00	2,081.00
1.1	建筑工程费	900.00	–
1.2	设备购置费	9,900.00	2,000.00
1.3	安装工程费	495.00	81.00
2	预备费	677.70	100.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829.43	127.02
三	项目总投资	14,802.13	2,308.02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是根据该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募集资金需求。调整后“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完全达产当年将实现营业收入 11,343.00 万元,贡献净利润 343.12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78%,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②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	调整前项目资金(万元)	调整后项目资金(万元)
一	建设投资	9,954.88	2,750.00
1	工程费用	9,391.40	2,625.00
1.1	建筑工程费	500.00	–
1.2	设备购置费	8,468.00	2,500.00
1.3	安装工程费	423.40	125.00
2	预备费	563.48	125.00
二	产品开发费	1,260.48	–
三	测试认证费	310.00	–
四	铺底流动资金	1,305.73	143.62
五	总投资额	12,831.10	2,893.62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是根据该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募集资金需求。调整后“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完全达产当年将实现营业收入 11,343.00 万元,贡献净利润 222.80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2.61%,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2、拟结项募投项目

(1)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

“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截至目前,“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2,008.14 万元(包括后续待付 15.48 万元设备尾款),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拟进行结项。

(2)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2,500.00 万元,截至目前,“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2,556.93 万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拟进行结项。

(二)对募投项目“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并调整其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完成时间	延期后完成时间
1	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5 年 6 月

2、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情况

(1)本次调整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和实施情况,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及投资构成进行调整,缩减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前后项目投资总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万元)		调整后(万元)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16,561.89	10,040.28	10,183.85	10,040.28

(2)本次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调整具体内容

序号	项目	调整前项目资金(万元)	调整后项目资金(万元)
一	建设投资	12,060.57	5,848.53
1	工程费用	11,377.90	5,582.58
1.1	建筑工程费	250.00	250.00
1.2	设备购置费	10,598.00	5,069.00
1.3	安装工程费	529.90	263.58
2	预备费	682.67	265.95
二	产品开发费用	1,780.89	2,880.90
三	测试认证费用	1,250.00	150.00
四	铺底流动资金	1,470.42	1,304.42
五	项目总投资	16,561.89	10183.85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内部结构,是根据该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实施方式符合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向,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募集资金需求。调整后“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完全达产当年将实现营业收入 25,819.56 万元,贡献净利润 649.24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3.91%,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五、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总投资额及内部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一)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总投资额及内部结构的原因

1、募集资金实际缺口较大,根据轻重缓急统筹项目总投入

公司首发计划募集资金总额 65,321.24 万元,最终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540.28 万元,实际募集金额与募投项目总投资额相比缺口较大。公司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募投项目轻重缓急顺序统筹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将募集资金优先用在项目亟待投入的项目和建设部分。公司结合目前的整体资金状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方向,经过慎重考虑,决定不再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继续投入,缩减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

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

公司本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合理统筹和最大化效率使用公司现有的生产及办公场所及其他公司现有资源,不再投入上述募投项目原计划涉及的基建部分及铺底流动资金等,而优先将资金用于项目达产所必须购置的设备等。截至目前,“家庭网络通信终端设备扩产项目”和“物联网移动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经投入完成并拟进行结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得到了提高,加快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3、合理统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战略规划与募投项目投入情况

受全球地缘政治冲突加剧、世界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中美贸易摩擦,以及下游终端消费电子市场需求下滑影响,经公司综合考虑未来业务发展规划需要、并结合公司目前整体资金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展等情况,公司将集中利用现有资源优势,统筹好业务发展及项目投入实施的关系,拟调减部分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及调整内部结构,确保募投项目尽快建设完工并达产产生经济效益。同时,随着公司首发募投项目“九联科技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实施并完成结项,公司总部的研发办公场地得到了较大扩充,且由于公司为了适应客户对产品的开发需求,分别在深圳、成都等地新增了研发场所,因此公司统筹规划既有的生产研发办公场地,合理、高效地推进生产经营、研发活动及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实施。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5G 通信模块及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目前按照投资计划推进中,但由于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向主要为设备购置安装、技术许可授权等资本性支出,而该类资本性支出一般需履行商务谈判、招投标、合同签订等一系列程序,从而影响了该项目的实施进展;同时,考虑到国际环境对我国 5G 行业的芯片供应、技术支持、设备采购及市场前景等方面存在一定不利影响,并综合考虑近年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公司主动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综上,使得公司该募投项目进度不及原计划预期。

为适应未来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调整了该项目的投资总额,并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调整,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6 月。公司将合理安排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以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系基于市场环境、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并综合评估论证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需要等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九联科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是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客观需要而做出的调整,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九联科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及结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6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1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1 月 15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惠州市惠澳大道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路 5 号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15 日

至 2024 年 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制定《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述议案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将会议资料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及议案 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及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09	九联科技	2024/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 2024 年 1 月 14 日 17 时或之前将以下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jlzqb@unionman.com.cn(出席现场会议是查验登记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加盖企业印章的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

(4)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以信函、传真到达的时间为准。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惠州市惠澳大道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路 5 号;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结构调整及结项的议案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3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制定及修订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以及相关内部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并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储能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等内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序号	原章程条款	本次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1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5G 通信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货币专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家庭产品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影视录放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5G 通信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货币专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家庭产品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影视录放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第三十一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第三十一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前款所称董事、监